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为发展“明底线”“划边框”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就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3月17日公开发布。意见出台的背景是什么?提出了哪些重点任务?记者就此采访了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

问:意见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是以保障生态功能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环境管理制度,是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的重要举措。

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长江保护法、黄河保护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法、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海洋环境保护法和43部地方性法规均对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理作出规定。

截至2021年底,全国省、市两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全面完成并发布实施,初步形成了一套全域覆盖、跨部门协同、多要素综合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意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部署,提出新时期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对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发展战略实施、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支撑美丽中国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推进的总体要求是什么?

答:意见锚定两个时间节点目标要求:到2025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基本建立,全域覆盖、精准科学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初步形成。到2035年,体系健全、机制顺畅、运行高效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全面建立,为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充分尊重自然规律和区域差异,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

一是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基于生态环境区域特征,把该保护的区域科学地划出来,守牢自然生态安全边界,把发展同保护矛盾突出的区域识别出来,守住环境质量底线,提高保护效率,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二是要坚持源头预防、系统保护。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严格执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充分发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源头预防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守牢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底线,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

三是要坚持精准科学、依法管控。聚焦区域性、流域性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建立从问题识别到解决方案的分区分类管控策略,因地制宜实施“一单元一策略”的精细化管控,防止“一刀切”。

四是要坚持明确责任、协调联动。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主体责任,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分工协作工作机制,提高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执行协同性。

问:意见提出了哪些重点任务?

答:一是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坚持国家指导、省级统筹、市级落地的原则,完善省、市两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统筹开展定期调整和动态更新。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的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完善在线政务服务和智慧决策功能。

二是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通过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整体性保护和系统性治理,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推进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和清洁生产改造,引导重点行业向环境容量大、市场需求旺盛、市场保障条件好的地区科学布局、有序转移。为地方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支撑,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依法依规设置公共查阅权限,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对企业投资的引导。

三是实施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以“三区四带”为重点区域,分单元识别突出环境问题,落实环境治理差异化管控要求,维护生态安全格局。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地表水、地下水、海洋、大气、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管理中的应用,推动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防范结构性、布局性环境风险。强化政策协同,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纳入有关标准、政策等制定修订中。

四是加强监督考核。对生态功能明显降低的优先保护单元、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重点管控单元以及环境质量明显下降的其他区域,加强监管执法。将制度落实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纳入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将实施情况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

问:意见提出了哪些保障措施?

答: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的领导,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工作机制,结合实际制定配套文件,形成上下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

二是强化部门联动。生态环境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相关政策,各相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本领域相关工作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协调联动。

三是完善法规标准。推动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纳入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修订,鼓励有立法权的地方研究制定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的地方性法规。研究制定相关标准规范。

四是强化能力建设。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领域相关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加快建立专业化队伍。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建设。落实资金保障。

五是积极宣传引导。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加强宣传解读,总结推广正面典型,曝光反面案例。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

3月17日,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朝阳馆,一名工作人员在直播介绍调味品。随着移动互联网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食品厂商开始使用手机直播进行商品售卖。当日,一场以餐饮及供应链为主题的国际博览会在这里举行。展品涵盖餐饮原材、水产海鲜、火锅涮食、调味辅料,以及智慧餐饮、餐厨设备用品等,汇集了1000多家中外品牌参展。 中青报·中青网记者 赵 迪/摄

鹊桥二号计划近日择机发射

星箭组合体垂直转运至发射区

本报北京3月17日电(中青报·中青网记者**邱晨辉**)记者从国家航天局获悉,今天,探月工程四期鹊桥二号中继星和长征八号遥三运载火箭在中国文昌航天发射场完成技术区相关工作,星箭组合体垂直转运至发射区,计划于近日择机实施发射。

鹊桥二号中继星、长征八号遥三运载火箭于2月运抵发射场后,陆续完成总装、测试等各项准备工作。3月17日上午,承载着长征八号遥三运载火箭的活动发射平台,缓缓驶出发射场垂直测试厂房,将星箭组合体安全转运至发射区。后续,在完成火箭功能检查、联合测试工作和推进剂加注后,择机实施发射。

记者获悉,3月15日,将执行探月工程四期嫦娥六号任务的长征五号遥八运载火箭,也已安全运抵中国文昌航天发射场。后续,该火箭将与先期运抵的嫦娥六号探测器一起开展发射场区总装和测试工作。目前,发射场区各参试系统正在按计划开展嫦娥六号任务准备工作。

嫦娥六号探测器于1月运抵文昌航天发射场,计划于今年上半年实施发射。嫦娥六号任务将实施月球背面自动采样返回,同时开展着陆区科学探测和国际合作。嫦娥六号任务预选着陆区位于月球背面南极-艾特肯盆地,以期发现并采集不同地域、不同年龄的月球样品,增进人类对月球的认知。

“青春武汉 约你同行”百万学子行系列活动启动

本报讯(中青报·中青网记者**朱娟娟**)为加快推动将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湖北省武汉市3月16日启动“青春武汉 约你同行”在汉百万学子行系列活动,引导在汉高校院所在读学子“走进武汉、了解武汉、热爱武汉、选择武汉”。

首场活动在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举办。来自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江汉大学的100名师生参观了“车谷”人才创新港、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研发总院、猛士科技园、鲁迅书店&美术馆等多个点位,近距离了解该区产业情况、建设成果、未来发展规划和人才创新创业政策。

接下来,系列活动将走进武汉三镇。师生们将走访国家级产业基地、重点产业园区和产业链链主企业、骨干企业,探访东湖科学城、光谷科学岛等重点项目。

青年工作“国际化”进入海南共青团重要议程

本报讯(李争艳 中青报·中青网记者**任明超**)3月14日,团海南省委八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在海口召开。此次会议部署了2024年海南共青团工作任务,其中青年工作国际化被放到突出位置,进入重要议程。

团海南省委书记叶光亮在分组讨论全会报告和2024年工作要点中指出,海南省对青年工作愈来愈重视,2024年工作重点围绕国际化,在自贸港背景下,要引领全省团员和青年主动担当作为,勇立潮头。

在涉及海南共青团青年工作国际化部分,叶光亮在向与会团干部及团员青年代表所作的总结讲话中强调,要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要大胆尝试、大力推进青年国际传播工作,依托自贸港对外开放优势,为全团探索青年国际传播工作经验,当好青年国际传播的排头兵;在深化拓展青年外事工作方面,落实2024年世界青年发展论坛议程委员会磋商会暨金砖国家科技创新青年对话会,落实中美“未来之桥”青年交流计划,继续办好各类国际青年交流活动,建立和扩大海南青年外事工作国际合作渠道。指导和带动更多市县自主开展或积极参与青年外事活动。

此次会议总结了2023年海南共青团工作,部署了2024年工作任务,传达学习了共青团十九届中央常务委员会第二次(扩大)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海南共青团2024年工作要点》《共青团海南省委八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关于团省委委员卸职、替补和递补确认案(草案)》。

(上接1版)新时代青少年学生面临着更加复杂多变的社会环境和更加严峻的思想挑战,要推动思政课教学成果真正入脑入心入魂,就必须更加重视加强与理论相结合的实践锻炼。共青团作为实践育人的重要平台,建好用好“三会两制一课”、主题团日、青年宣讲团等实践载体,不仅有利于引导青少年学生在实践中检验和丰富理论学习的成果,而且能够激发他们的爱国热情和创新精神,培养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这种载体上的深化拓展,使得共青团在思政课教学中能够发挥学用相长、知行统一的延伸作用。

这种使命和追求,体现在对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格局的深化协同上。抓协同重在促融合。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重中之重在于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共青团作为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通过落实党建带团建制度机制,积极推动红色教育与校本教育融合融通、组织育人与课堂育人协同协作、校外阵地与校内阵地联动互动,在为党源源不断培养和输送新鲜血液的同时,也能为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提供多方面的参考借鉴。这种功能上的协同互促,使得共青团在思政课教学中能够发挥彰显特色、作用独特的创新作用。

办好学校思政课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使命光荣、任重道远,需要全党全社会的共同努力。共青团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这一重大政治任务中做到不缺位、不越位、有作为,以切实的探索、扎实的举措、务实的业绩和笃实的作风,在学校思政课工作中发出更响亮的声音、展现更积极的作为。

江苏共青团:让校园科创之火成燎原之势

(上接1版)

“与普通比赛不同,这样更能让我们感受到正面对抗的兴奋。”比赛过程中,陈秀还会根据对手提出的问题完善自己的思考与研究。对他来说,这也是互相学习的过程。

陈秀从这场比赛中获得的经验是,解决“卡脖子”的技术难题不能一味按照常规思路去翻老黄历,也不能循规蹈矩去看教科书寻找解决方案,而是努力想新办法、找新出路,“想别人不敢想,做别人不敢做”。

来自南京大学物理学院的博士生阮恭杰,一头扎进自己热爱的应用物理学世界,但常常为此感到苦恼,“物理学毕竟是一门基础学科,很多人认为按部就班研究理论才是‘正道’”。

“挑战杯”给了阮恭杰一次检验“真理”的机会。

他的项目针对传统无线通信技术的种种问题,提出了基于存算一体芯片的无线通信系统进行技术攻关,为未来万物互联时代解决大量终端设备之间的低功耗无线通信问题,提供了可行且通用的技术途径。

从院赛出发,到校赛、省赛,阮恭杰一路披荆斩棘,最终一举斩获“挑战杯”主体赛全国特等奖。

“我始终认为经世致用的理念在科研工作中非常宝贵,作为一名科研工作者,我们的目标不仅仅是追求学术的深度和广度,更要关注自己的研究成果如何才能更好地造福社会。”阮恭杰说。

近年来,团江苏省委聚焦技术前沿,引导青年科研攻关。围绕国家重大需求和江苏重点产业发展布局,推动各高校发挥学科优势,聚焦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生命科学等科技前沿领域,为高水平参赛打下良好基础。

竞赛提升育人成效

在第十八届“挑战杯”上,来自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的郭克凡同学带来了一个备受关注的项目——“基于微流控技术的循环肿瘤细胞非标记精准检测仪器”。

郭克凡认为,要想提高对癌症的综合防治能力,就离不开高端检测仪器这一项“卡脖子”技术。

在导师指导下,他和队友设计制造了面向循环肿瘤细胞的微流控芯片及相应的自动化仪器,有效实现了对血液中稀有循环肿瘤细胞的高通量、高精度检测。该项目一举斩获本届“挑战杯”特等奖。

郭克凡从大四起就加入了东南大学微纳生物医疗器械设计与制造重点实验室,跟随导师长期开展微流控技术的研究。

在该校多个部门搭建的平台上,他们的项目得到了丰富的资源支持,为研究的持续开展提供了支撑。经过层层更新迭代,他们研制仪器的各项指标得到了有效提升。

东南大学的支持是江苏高校为青年学生参加“挑战杯”等重量级赛事搭建圆梦舞台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团江苏省委突出育人导向,增强赛事引导力,以“挑战杯”竞赛为龙头,持续完善院赛、校赛、省赛三级选拔培养体系,推动高校持续关注竞赛中涌现的优秀青年科创苗子,给平台、压担子,提升竞赛育人成效,真正让“挑战杯”竞赛成为大学生参与科技创新的平台,让大学生在各自专业领域刻苦钻研、勇于创新,不畏难、能攻关、做出彩。

“沈青夜校”开课

本报讯(中青报·中青网记者**王晨**)以“听劝 帮忙 暖心”为目标的“沈青夜校”近日在沈阳市团校(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开课。来自全市各行业领域的近百名青年来到夜校,重温别样的课堂时光。

首期“沈青夜校”共开设手绘彩铅插画、尤克里里弹唱、成人古典舞等7门公益课程。“沈青夜校”是团沈阳市委围绕市委“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行动部署,以解“青年之忧”为忧,以纾“青年之困”为念,以暖“青年之心”为责,依托沈阳市团校(沈阳市青少年活动中心)阵地,面向全市广大青年开展的公益性质的培训项目,旨在通过夜校的形式和载体,丰富青年业余文化生活,提升青年素质修养,加强青年交友联谊,解决青年疑难困惑。

中办国办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上接1版)

——明确责任,协调联动。国家层面做好顶层设计,地方党委和政府落实主体责任,有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分工协作工作机制,提高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执行协同性。

到2025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基本建立,全域覆盖、精准科学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初步形成。到2035年,体系健全、机制顺畅、运行高效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全面建立,为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二、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一)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全面落实《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制定以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为重点,以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以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为手段,以信息平台为支撑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坚持国家指导、省级统筹、市级落地的原则,分级编制发布本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省级、市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由同级政府组织编制,充分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的衔接,报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发布实施。

(二)确定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基于生态环境结构、功能、质量等区域特征,通过环境评价,在大气、水、土壤、生态、声、海洋等各生态环境要素管理分区的基础上,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基础,把该保护的区域划出来,确定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资源能源消耗强度高、污染物排放集中、生态破坏严重、环境风险高的区域为主体,把发展同保护矛盾突出的区域识别出来,确定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和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实施一般管控。

(三)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根据生态环境功能定位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聚焦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系统集成现有生态环境管理规定,精准编制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出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环境风险、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等要求。因地制宜实施“一单元一策略”的精细化管理,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要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要针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其他区域要保持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压力大、问题和风险突出的地方,要制定更为精准的管控要求。

(四)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共享。推进国家和省级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的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强化对数据管理、调整更新、实施应用、跟踪评估、监督管理的支撑作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融合创新,完善在线政务服务和智慧决策功能,提升服务效能。

(五)统筹开展定期调整与动态更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原则上保持稳定,每5年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评估情况定期调整。5年内确需更新的,按照“谁发布、谁更新”的原则,在充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开展动态更新,同时报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因重大战略、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等发生变化而更新的,应组织科学论证;生态保护红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地等法定保护区域依法依规设立、调整或撤并以及法律法规有新规定的,相应进行同步更新。

三、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六)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通过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整体性保护和系统性治理,支撑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服务国家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国家重大战略实施。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推动长江全流域按单元精细化分区管控,加强沿江重化工业水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控,防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实施上中下游地区差异化分区管控,优化黄河中上游能源化工和新能源产业布局,促进中下游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能源和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中的应用,建立陆岸海联动、区域一体化的生态环境管控机制,引导传统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合理布局。

(七)促进绿色低碳发展。落实国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管理有关制度和政策要求,引导重点行业向环境容量大、市场需求旺盛、市场保障条件好的地区科学布局、有序转移。强化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管理,推进石化化工、钢铁、建材等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和清洁生产改造。完善产业园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和集中治污。衔接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引导人口密度较高的中心城区传统产业功能空间有序腾退。优化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管理,鼓励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和路径,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在保证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的前提下,支持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等项目建设。实施好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和光伏基地建设。

(八)支撑综合决策。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应用,为地方党委和政府提供决策支撑。把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成效评估作为优化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重要依据。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对企业投资的引导,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依法依规设置公共查阅权限,方便企业分析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激发经营主体发展活力。

四、实施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九)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以生态保护红线为重点,改善生态系统质量,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和服务功能。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强监测预警,主动适应气候变化。对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黄河重点生态区、长江重点生态区和东北森林带、北方防沙带、南方丘陵山地带、海岸带等重点区域,分单元识别突出环境问题,落实环境治理差异化管控要求。

(十)推动环境质量改善。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形成问题识别、精准溯源、分区施策的工作闭环,推动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防范结构性、布局性环境风险,为高质量发展腾出容量、拓展空间。深化流域水环境分区管控,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强化流域内水源涵养区、河湖水域及其缓冲带等重要水生态空间管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近岸海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陆海统筹推进重点河口海湾管理。综合考虑大气区域传输规律和空间布局敏感性等,强化分区分类差异化协同管控。按照土壤污染程度和相关标准,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和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声环境管理,推动大型交通基础设施、工业集中区等与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用地布局协调。探索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控模式,统筹地上地下,制定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和污染风险管控要求。

(十一)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协同。发挥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源头预防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实现全域覆盖、跨部门协同、多要素综合的精细化管理。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动态衔接,针对不同区域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特点,聚焦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实施分单元差异化的生态环境管理,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选择典型地区开展试点、积累经验、完善机制,形成政策合力。开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减污降碳协同试点,研究落实以碳排放、污染物排放等为依据的差别化调控政策。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的协同,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纳入生态环境有关标准、政策等制定修订中。鼓励各地以产业园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等为重点,开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环境监测、执法监管等协调联动改革试点,探索构建全链条生态环境管理体系。

五、加强监督考核

(十二)强化监督管理。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依托相关监管平台,充分利用大数据、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开展动态监控,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开展现场检查并严格依法查处。对生态功能明显降低的生态环境优先保护单元、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以及环境质量明显下降的其他区域,加强监管执法,依法依规推动限期整改。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落实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纳入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十三)完善考核评价。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情况纳入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等,考核结果作为地方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参考。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工作成效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等的重要参考。

六、组织保障

(十四)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的领导。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定期研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常态化推进共享共用、调整更新、监督落实等事项,及时报告重要工作进展,形成上下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各地区可结合实际制定配套文件。

(十五)强化部门联动。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政策。发展改革部门要积极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规划、区域规划编制实施充分衔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共享生态保护红线等数据,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共同做好相关研究及试点先行等工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资源管理、水域岸线管理等有关工作,实施水资源差别化管理,合理控制水资源开发利用规模,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联动。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协调联动。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农业农村等有关主管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本领域相关工作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协调联动,制定行业发展和开发利用政策、规划时,应充分考虑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减少对生态系统功能和环境质量的负面影响。有关部门应出台有利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应用的政策,并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监督执法协调联动。

(十六)完善法规标准。推动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纳入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修订。鼓励有立法权的地方研究制定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的地方性法规。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会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等研究制定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划分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

(十七)强化能力建设。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领域相关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加快建立专业化队伍。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建设。各级财政部门要综合考虑工作目标和任务,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落实资金保障。

(十八)积极宣传引导。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加强宣传解读,及时总结推广正面典型,曝光反面案例,营造全社会广泛关注、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